

证券代码：300571

证券简称：平治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。
- 3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1 日 14:0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4、会议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南蔡街 77 号 3 号楼 11 楼会议室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庆先生
- 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- 8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 - (1)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79 人，

代表股份 32,748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.471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 人，代表股份 31,806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.795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8 人，代表股份 942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57%。

(2)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（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：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78 人，代表股份 942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5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8 人，代表股份 942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57%。

(3)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(股)	比例	股数(股)	比例	股数(股)	比例	股数(股)	比例	
1.00	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	总表决情况	32,701,100	99.8543%	37,900	0.1157%	9,800	0.0299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895,100	94.9406%	37,900	4.0199%	9,800	1.0395%	0	0%	

注：议案 1.00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名称：刘佳、肖月江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现场会议人员

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 - 2、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- 特此公告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1 日